

证券代码：839640

证券简称：得奇环保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方式，不设其他投票方式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8 日 9：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640	得奇环保	2025 年 5 月 6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江苏云崖律师事务所王彪、万浩中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二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二）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三）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及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

（四）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成果，结合公司财务报表数据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（五）审议《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在总结公司 2024 年生产经营情况，客观分析 2025 年公司将面对的宏观经营形势变化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所属表面处理园区经营及业务特点，招商进展情况，入园企业的生产形势等方面综合判断，在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稳健开展的前提下，对公司主要成本及费用进行了预算并做出了统筹安排，并本着谨慎性原则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（六）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公司股东的当期和长期利益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，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公司拟继续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，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审计费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

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林森、林熹昊、林鸳鸯、林鸯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8 日 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经济开发区金牛西路 16 号安徽得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地址：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经济开发区金牛西路 16 号电话：0563-7372828 联系人：章文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交通费、食宿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6 日